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代码:600068 公司简称:葛洲坝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原因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聂凯	董事长	因公	和建生
徐京斌	独立董事	因公	翁英俊

1.3 公司负责人聂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和建生 、总会计师崔大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鲁中年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08,433,859,732.16	104,900,254,980.52	3.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247,776,466.85	20,739,716,092.34	2.45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3,437,381.66	−4,701,203,664.05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5,623,747,549.43	14,149,282,096.92	10.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9,087,716.38	504,090,757.26	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2,392,229.83	493,738,663.12	−4.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3	3.64	降低1.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1	0.145	−23.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1	0.145	−23.4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52,238.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288,274.7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686,556.2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9,465,025.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064,429.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573,233.03
所得税影响额	−15,987,804.87
合计	36,695,486.55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343,21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1,933,415,039	41.99	456,201,118	无	0	国有法人
西南证券—浦发银行—西南证券双喜汇智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4,581,006	1.62	0	无	0	其他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73,882,681	1.6	0	无	0	国有法人
曹象金	48,702,887	1.0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东海基金—工商银行—鑫龙36号资产管理计划	44,080,000	0.96	0	无	0	其他
泰达宏利基金—工商银行—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27,932,961	0.61	0	无	0	其他
泰达宏利基金—工商银行—永诚保险—泰达宏利—永诚保险—定向增发1号	27,932,961	0.61	0	无	0	其他
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27,463,686	0.6	0	无	0	其他
天弘基金—民生银行—天弘基金—定增11号资产管理计划	26,762,571	0.58	0	无	0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24,999,478	0.54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1,477,213,921	人民币普通股	1,477,213,921
西南证券—浦发银行—西南证券双喜汇智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4,581,006	人民币普通股	74,581,006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73,882,681	人民币普通股	73,882,681
曹象金	48,702,887	人民币普通股	48,702,887
东海基金—工商银行—鑫龙36号资产管理计划	44,0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080,000
泰达宏利基金—工商银行—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27,932,961	人民币普通股	27,932,961
泰达宏利基金—工商银行—永诚保险—泰达宏利—永诚保险—定向增发1号	27,932,961	人民币普通股	27,932,961
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27,463,686	人民币普通股	27,463,686
天弘基金—民生银行—天弘基金—定增11号资产管理计划	26,762,571	人民币普通股	26,762,571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24,999,478	人民币普通股	24,999,47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第1名股东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第6、7名股东同属于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变化原因
应收票据	850,226,615.83	0.78	1,263,091,328.85	1.20	−32.69	主要系应收票据到期承兑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926,113,174.42	2.70	1,049,661,934.58	1.00	178.77	系控股子公司中国葛洲坝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期新增对联营企业广州市如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广州市正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投资所致。
商誉	27,798,579.95	0.03	17,681,562.10	0.02	57.22	系控股子公司葛洲坝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本期收购辽源阜力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所致。
应付股利	34,632,871.25	0.03	18,227,667.34	0.02	90.00	系子公司未支付的股利增加所致。
应付债券	1,150,000,000.00	1.06	1,650,000,000.00	1.57	−30.30	系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增加重分类所致。

(2)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变化原因
管理费用	668,547,557.85	504,842,559.59	32.43	主要是研发费用和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138,505.49	−12,105,978.57	不适用	主要系股票公允价值波动所致。
投资收益	30,484,615.63	5,726,122.25	432.38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葛洲坝财务有限公司处置股票收益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194,423,047.39	124,457,244.12	56.22	主要系本期利润增加及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198,301,847.55	75,381,564.34	163.06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中国葛洲坝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确认其控股子公司上海葛洲坝绿融置业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损益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5年1月16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和第六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和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

(2)2014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75号核准,公司成功非公开发行股票1,117,318,435股,公司总股本由3,487,458,977股变更为4,604,777,412股。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认购的456,201,118股股票限售期为36个月,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17年3月26日;其他投资者认购的661,117,317股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已于2015年3月26日上市流通。

3.3 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在公司2007年实施换股吸收合并整体上市时,为避免同业竞争,葛洲坝集团承诺:吸收合并完成后,葛洲坝集团及所属其他企业不经营、不投资与发行人主业相同的业务,不与发行人发生同业竞争。	承诺时间:2007年;承诺期限:长期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在公司2007年实施换股吸收合并整体上市时,为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葛洲坝集团承诺:按照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做到与发行人在资产、业务、机构、人员、财务方面完全分开,切实保障上市公司在资产、业务、机构、人员、财务方面的独立运作。	承诺时间:2007年;承诺期限:长期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在公司2007年实施换股吸收合并整体上市时,控股股东葛洲坝集团承诺:对原控股股东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涉及的科威特诉讼以及项目未决事宜的可能损益承担一切损失。	承诺时间:2007年;承诺期限:长期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	2014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1,117,318,435股,葛洲坝集团认购456,201,118股。葛洲坝集团承诺其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承诺时间:2014年3月25日 承诺期限:2017年3月25日	是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为保证本公司独立性,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诺:1.中国能建通过葛洲坝集团行使股东提案权、表决权等法律法规和葛洲坝公司章程规定的方式行使股东权利,依法参与公司的重大事项。2.中国能建除通过葛洲坝集团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外,不以任何方式影响公司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的独立。3.中国能建保证公司及其控制企业独立自主地运作,维护公司在生产经营、内部管理、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方面的独立决策。4.中国能建维护公司依法依规提名、选举、聘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干预公司人事任免决定。	承诺时间:2013年11月21日;承诺期限:长期	否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为了避免与葛洲坝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诺:1.中国能建根据集团整体发展战略和定位,正在筹划中国能建整体上市方案,力求通过整体上市,消除与公司之间潜在的同业竞争。2.中国能建不会利用对公司的实际控制能力,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在公司的主营业务范围内,公司参与竞争的项目,中国能建及所属其他企业不参与竞争;在公司从事的其他业务领域如出现可能的竞争,中国能建及所属其他企业将以优先维护公司的权益为原则,避免同业竞争。还就避免与本公司同业竞争的履行期限承诺如下:在2020年12月31日前消除与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	承诺时间:2013年11月21日、2014年4月22日 承诺期限:2020年12月31日之前	是	是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聂 凯

日期 2015-04-28

证券代码:600068 证券简称:葛洲坝 公告编号:2015-026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年4月28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武汉市解放大道558号葛洲坝大厦29楼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3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007,580,19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3.6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和建生董事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7人,聂凯董事长和徐京斌独立董事因公务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7人,出席5人,黄国华监事和丰帆监事因公务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彭立权出席会议;公司总会计师崔大桥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A股	2,007,545,594	100.00	28,000	0.00	6,600	0.00

2、议案名称:《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A股	2,007,545,594	100.00	28,000	0.00	6,600	0.00

3、议案名称:《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A股	2,007,544,594	100.00	28,000	0.00	7,600	0.00

4、议案名称:《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A股	2,007,544,594	100.00	28,000	0.00	7,600	0.00

5、议案名称:《公司201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A股	2,007,489,194	100.00	38,000	0.00	53,000	0.00

6、议案名称: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A股	2,007,269,494	99.98	304,100	0.02	6,600	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5年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A股	2,007,481,894	100.00	91,100	0.00	7,200	0.00

8、议案名称:关于财务公司与控股股东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A股	73,904,990	99.80	139,965	0.19	8,400	0.01

9、议案名称:关于财务公司与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A股	73,903,990	99.80	139,965	0.19	9,400	0.01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与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2015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A股	73,993,955	99.92	52,600	0.07	6,800	0.01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聘请201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及支付其报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A股	2,007,521,694	100.00	50,700	0.00	7,800	0.00

12、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A股	2,007,542,794	100.00	28,100	0.00	9,300	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6	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73,208,909	99.58	304,100	0.41	6,600	0.01
7	关于公司2015年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73,421,309	99.87	91,100	0.12	7,200	0.01
8	关于财务公司与控股股东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73,371,244	99.80	139,965	0.19	8,400	0.01
9	关于财务公司与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73,370,244	99.80	139,965	0.19	9,400	0.01
10	关于公司与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2015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73,460,209	99.92	52,600	0.07	6,800	0.01
11	关于公司聘请201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及支付其报酬的议案	73,461,109	99.92	50,700	0.07	7,800	0.01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共审议 12项议案,均为普通决议,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本次会议第8、9、10三项议案为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国葛洲坝集团有限公司、段秋荣先生、汤念楚先生分别持有本公司股份1,933,415,039股、11,800股和100,000股,已回避表决上述三项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湖北首义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俊、游峰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会议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068 股票简称:葛洲坝 编号:临2015-027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临时)于2015年4月2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2015年4月28日在武汉总部第四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由和建生董事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7名,聂凯董事长因公务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和建生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徐京斌独立董事因公务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翁英俊独立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

经过与会董事审议,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正文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二、审议通过关于设立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沙特分公司的议案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公司设立"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沙特分公司",英文名称为"China Gezhouba Group Company Limited Saudi Arabia Branch",注册地址在沙特首都利雅得。经营范围为水利水电、电力、港口、公路、桥梁、机场、铁路、城市轨道、房屋建筑、河道疏浚、基础工程处理、市政及工业与民用建筑等建设工程的总承包及工程勘测、设计、采购、施工、咨询、项目管理;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开发、服务和转让;对外派遣实施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机电设备、工程机械的生产、制造、安装、销售与租赁;贸易等业务。

三、审议通过关于设立中国葛洲坝集团南非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公司设立"中国葛洲坝集团南非有限责任公司",英文名称为"China Gezhouba Group South Africa (PTY) Limited",注册地址在南非首都约翰内斯堡。注册资本为1000兰特,其中本公司持股40%,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葛洲坝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持股60%。经营范围为水利水电、电力、港口、公路、桥梁、机场、铁路、城市轨道、房屋建筑、河道疏浚、基础工程处理、市政及工业与民用建筑等建设工程的总承包及工程勘测、设计、采购、施工、咨询、项目管理,实业投资及资产管理业务,进出口业务。

四、设立通过关于中国葛洲坝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的议案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公司对控股子公司中国葛洲坝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10亿元。

增资前,中国葛洲坝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10亿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中国葛洲坝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资产总额182.53亿元,负债总额151.24亿元,所有者权益31.29亿元。增资完成后,中国葛洲坝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金为20亿元。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尼泊尔地震灾区捐款的议案

为帮助尼泊尔地震灾区抗震救灾和支持灾后重建,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尼泊尔地震灾区捐款20万美元。

特此公告。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068 股票简称:葛洲坝 编号:临2015-028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5年4月28日上午在公司第三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汤念楚主持,应到监事7名,实到监事5名,黄国华、丰帆监事分别委托冯波、杨贞武监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

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根据规定,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本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未发现参与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监事会办公室副主任的议案》。

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张大学先生任公司监事会办公室副主任;

因工作调整,黄国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特此公告。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4月30日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代码:601668 公司简称:中国建筑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本报告于2015年4月29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1.3 公司董事、总裁官庆、财务总监曾肇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薛克庆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935,976,802	919,106,215	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9,180,630	139,019,458	1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31	4.63	14.7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557,997	−37,738,414	不适用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65	−1.26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93,767,299	163,946,070	1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24,837	4,625,925	2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45,056	4,591,856	2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7	3.85	增加0.1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15	2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15	26.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营业外收入和支出项目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9,29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9,501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7,586
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净额	166,38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03,93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	30,045
小计	−7,508
所得税影响额	−12,711
小计	−20,21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
合计	−20,219

注: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定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 — 非经常性损益(2008)》(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895,17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16,845,568,569	56.15	0	无	0	国有法人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三户	1,128,000,000	3.76	0	无	0	国有法人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245,000,000	0.82	0	无	0	国有法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9,520,080	0.70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66,284,835	0.55	0	无	0	境外法人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120,937,373	0.40	0	无	0	国有法人
何国梁	117,980,937	0.3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0,802,275	0.34	0	无	0	其他
中国中化集团公司	100,000,000	0.33	0	无	0	国有法人
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富时中国A50ETF	82,201,438	0.27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16,845,568,569	人民币普通股	16,845,568,569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三户	1,12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8,000,000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24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5,000,00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9,520,080	人民币普通股	209,520,08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66,284,835	人民币普通股	166,284,835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120,937,373	人民币普通股	120,937,373
何国梁	117,980,937	人民币普通股	117,980,937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0,802,275	人民币普通股	100,802,275
中国中化集团公司	1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0
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富时中国A50ETF	82,201,438	人民币普通股	82,201,43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10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所持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粮信托·投资1号资金信托计划	35,000,000	23.33	流通股	无	0	其他
兴全睿众资产—平安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20	流通股	无	0	其他
博时基金—工商银行—博时—工行—灵活配置5号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20,000,000	13.33	流通股	无	0	其他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交银国信·汇利22号单一资金信托	20,000,000	13.33	流通股	无	0	其他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投资2号资金信托	20,000,000	13.33	流通股	无	0	其他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0	7.33	流通股	无	0	其他
兴业财富—兴业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	4	流通股	无	0	其他
北银丰业—北京银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3.33	流通股	无	0	其他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心喜系列北京银行人民币理财管理计划	2,000,000	1.33	流通股	无	0	其他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0.67	流通股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优先股的数量	种类	数量
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粮信托·投资1号资金信托计划	3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00
兴全睿众资产—平安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0
博时基金—工商银行—博时—工行—灵活配置5号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交银国信·汇利22号单一资金信托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投资2号资金信托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00,000
兴业财富—兴业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北银丰业—北京银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心喜系列北京银行人民币理财管理计划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三、公司经营情况

2015年一季度,公司经营规模和效益保持了健康稳健的增长态势。在全国建筑业新签合同额下滑趋势背景下,公司的市场拓展速度有所放缓,但依然保持了小幅上涨,基建业务成为新的发展亮点。

● 2015年1-3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38亿元,同比增长18.2%。

● 实现毛利218.0亿元,同比增长18.2%。毛利率为11.3%,与上年同期持平。

● 实现营业利润96.6亿元,同比增长16.5%。营业利润率为5.0%,与上年同期持平。

●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56.2亿元,同比增长21.6%。基本每股收益0.19元。

● 期末,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1,592亿元,比年初增长14.5%。每股净资产5.31元。

● 期内,公司建筑业务新签合同额约2,745亿元,同比增长1.8%。其中,房建业务新签合同额2,320亿元;基础设施业务新签合同额408亿元,同比大幅增长73.0%;勘察设计业务新签合同额17亿元。分地区来看,境内地区新签合同额2,550亿元,境外地区新签合同额195亿元。

● 期内,公司建筑业务累计施工面积80,282万平方米,同比增长18.7%;新开工面积6,042万平方米;竣工面积1,6410万平方米,同比增长107.6%。

● 期内,公司地产业务合约销售额约267亿元,合约销售面积约224万平方米。认购销售额约57亿元。

● 期内,公司新增土地储备约334万平方米;期末拥有土地储备约6,661万平方米。

四、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15-03-31	2014-12-31	变动幅度(%)	说 明
货币资金	123,125,028	154,069,259	−20.1	支付工程款和土地购置款
短期借款	27,572,486	21,714,536	27.0	满足新承接项目运营需要,短期借款规模增加
应付票据	16,248,349	12,514,256	29.8	公司以应付票据形式对供应商进行结算增多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633,130	48,648,524	−20.6	公司偿还到期的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
其他权益工具	16,972,180	1,996,770	750.0	公司发行150亿元优先股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15年1—3月	2014年1—3月	变动幅度(%)	说 明
财务费用-净额	−1,139,873	−821,588	38.7	公司融资规模扩大
资产减值损失	−326,713	−176,878	84.7	下属子公司坏账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5,483	−93,679	151.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9,432	624,209	−31.2	公司联营合营公司盈利增速同比放缓,同时公司收缩联营合营股权投资规模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73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回购已授予离职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1.79元/股。截止2015年3月31日,该回购尚未完成。

2. 期内,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77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出售直营地产业务及中海集团自身地产业务等资产予中国海外发展(0688.HK),该交易的股权价格约为人民币18亿元,公司继续享有的债权价值约为人民币320亿元,公司股权转让款与继续享有的债权合计人民币338亿元。同意中海集团认购中国海外发展新发行的股份,每股认购价格为25.38港元,认购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38亿元。同意公司分次分批向中海集团进行增资,合计不超过相当于人民币240亿元,具体增资方式和增资时间由公司管理层将视具体情况确定。

3. 期内,公司于2015年3月20日完成首次非公开发行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的优先股1.5亿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综合业务平台挂牌转让。证券简称:中建优1,证券代码:360007。

4. 期后事项。于2015年4月8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78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接受易军先生因工作调动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易军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在新任董事长选举产生之前,由公司董事、总裁官庆代行董事长职责。

3.3 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中建总公司承诺,将根据《避免同业竞争协议》避免与公司进行同业竞争。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中建总公司严格履行该承诺。

2. 中建总公司承诺,对作为出资投入本公司纳入资产评估报告范围的土地使用权和房产,应本公司要求并在本公司的配合下,完成登记至本公司或本公司相关附属企业现有名称之下的相关手续。报告期内,该项承诺经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为无履行期限的承诺。公司将进一步办理相关土地使用权证和房产所有权证的登记手续,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3. 中建总公司承诺,对作为出资投入本公司的房地产项目,于本公司设立之前已经确认收入的部分,如未来汇算清缴土地增值税时需补交土地增值税,由中建总公司承担。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中建总公司严格履行该承诺。

4. 中建总公司承诺,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在2014年1月6日至2015年1月6日为期12个月的增持计划期间,未减持公司股份。该项增持计划结束后,6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5. 公司向下属子公司中国海外发展出具不竞争承诺,维持《委托管理协议》中同样的内容。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裁 官 庆

日期 2015-04-30

证券代码:601668 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编号:临2015-027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十次会议("会议")于2015年4月29日举行。本次会议通知于4月2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在取得全体董事同意后,由董事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进行。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5名董事均参与了投票表决,并一致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并一致通过《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一致通过《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040 证券简称:宝安地产 公告编号:2015-09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泰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钟民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9,390,035.17	129,385,693.68	54.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490,678.35	3,419,573.19	89.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502,920.43	3,412,783.69	90.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6,619,178.38	−171,136,636.73	−32.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4	0.007	1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4	0.007	1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1%	0.27%	0.2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342,778,405.14	4,269,813,106.09	1.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76,284,057.15	1,268,770,969.88	0.5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157.55	
减:所得税影响额	−6,915.47	
合计	−12,242.0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377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19.80%	92,962,319	0	质押	92,962,319
深圳市东鸿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14.89%	69,909,605	0	质押	69,909,600
颜庆林	境内自然人	2.26%	10,610,502	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海赢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等	1.45%	6,813,000	0		
新时代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丰金36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等	1.23%	5,792,338	0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恒泰一号新型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等	1.20%	5,640,277	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时节好雨18号集合资金信托	基金、理财产品等	1.05%	4,922,902	0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多宝新型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等	0.87%	4,106,412	0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型保险产品	基金、理财产品等	0.85%	3,999,930	0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五矿信托—信诚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等	0.82%	3,852,531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92,962,319	人民币普通股	92,962,319
深圳市东鸿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9,909,605	人民币普通股	69,909,605
颜庆林	10,610,502	人民币普通股	10,610,502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海赢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813,000	人民币普通股	6,813,000
新时代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丰金36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792,338	人民币普通股	5,792,338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恒泰一号新型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640,277	人民币普通股	5,640,277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时节好雨18号集合资金信托	4,922,902	人民币普通股	4,922,902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多宝新型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106,412	人民币普通股	4,106,412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型保险产品	3,999,930	人民币普通股	3,999,930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五矿信托—信诚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852,531	人民币普通股	3,852,53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止报告期末,尚未获悉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尚未获悉是否属于《上市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如下:1、公司自然人股东颜庆林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0,610,502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10,610,502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39,831,564.50元,较期初减少37.11%,主要为本期收回。

2、营业收入本期发生额为199,390,035.17元,较上年同期增加54.11%;营业成本本期发生额为124,144,308.58元,较上年同期增加76.13%;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发生额为22,033,029.09元,较上年同期增加59.45%%,主要为公司本期结转深圳宝翠苑、西安紫韵、惠东虹海湾、惠州山水龙城项目销售收入,上年同期主要为结转西安紫韵项目,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相比上年同期均有所增加。

3、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为10,136,132.02元,较上年同期增加48.21%,主要原因为银行借款增加及部分已完工项目贷款停止利息资本化,转为费用化。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宝控股")及其控股股东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宝安")	1、承诺将中宝控股和中国宝安所拥有的适合深鸿基发展需求的资产和业务以合理价格和恰当方式注入深鸿基,以提升深鸿基的经营能力、发展能力和盈利水平。2、承诺不与深鸿基就同一地块的地产开发项目进行竞购,也不在毗邻地块进行同种类型房地产项目开发。	2009年06月11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对2015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九、报告期内子公司其他重要事项

1、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惠东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参与摘牌竞拍获得惠东县港口镇滨海旅游度假区东山海地块宗地面积为62481.66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土地证编号为惠东国用(2015)第1070004号。

2、惠东县宝安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其子公司——惠东县宝安金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参与摘牌竞拍获得惠东县港口镇滨海旅游度假区东山海地块宗地面积为48688.75平方米及宗地面积为58425.01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土地证编号分别为惠东国用(2015)第1070005号、惠东国用(2015)第1070006号。

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三十日